

四川兴澳涪陵气田平桥水处理站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建设单位：四川兴澳环境技术服务有限公司重庆南川分公司

编制单位：重庆一泓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编制时间：2021年1月

##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现将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提出的，除环境保护设施外的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情况，以及整改工作等情况等事项说明如下：

### 1 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 1.1 设计简况

项目属于涪陵页岩气田平桥区块页岩气开采配套建设的采出水处理设施，主要服务于平桥区块页岩气采气平台，受中国石化委托，四川兴澳环境技术服务有限公司重庆南川分公司（下称“建设单位”）设计和建设了采出水处理站扩建工程，总投资约 2130 万元。

#### 1.2 施工简况

项目于 2019 年 8 月开工建设，2019 年 9 月调试，2020 年 8 月调试结束。根据调查，施工期间生活垃圾、开挖土石方等均得到妥善处置，现场无遗留；施工人员产生的生活污水依托周边设施收集处置。管线施工结束后及时进行了生态恢复。项目施工期间严格落实了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提出的环境保护对策措施。

##### 1.2.1 环境影响报告表中环保措施及设施的落实情况

环境影响报告表中环保措施及设施落实情况见表 1-1。

表 1-1 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中环保措施及设施落实情况

类别	污染物	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要求	实际治理措施	落实情况
大气污染物	施工废气及施工粉尘等	加强管理、合理布局；设置施工区域拦挡，加强场地洒水；挖方及时回填等	施工定期洒水抑尘；挖方全部回填	已落实
	运营期臭气	加强绿化	厂区周边设置有绿化带。	已落实
	运营期干燥机	旋风除尘器+湿式除尘器	1套旋风除尘器+湿式除尘器	已落实
	运营期锅炉	锅炉自带低氮燃烧器，15m高排气筒排放	锅炉自带低氮燃烧器，15m高排气筒排放	已落实
	施工废水	沉淀处理后全部回用	沉淀后回用	已落实

水污染物	运营期废水	加强管理，达标排放，设置在线监测仪，在线监测因子为流量、pH、COD、磷酸盐、NH <sub>3</sub> -N	排污口设置合理，安装有在线监测设备，监测COD、氨氮、磷酸盐等，尾水能够实现达标排放	已落实
固体废物	施工期、运营期生活垃圾等	定点收集后送当地环卫部门处置	定点收集后由水江镇环卫部门收集处置	已落实
	运营期污泥	结晶盐进行全成分检测，若满足《工业盐》（GB/T5462--2015）中精制工业盐二级标准要求，则作为副产品（工业盐）外售。若不满足《工业盐》（GB/T5462--2015）标准要求，则和污泥均按《国家危险废物名录》、《危险废物鉴别技术规范》（HJ/T298-2007）和危险废物鉴别标准，进行危险特性鉴别来确定，若鉴别为危险废物，则应交由有危废处置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置；若鉴别为一般固体废物，则外运至一般工业固废处置场处置或资源化利用。鉴别前污泥、结晶盐在新建的危废暂存间暂存，交由有危废处置资质的单位处置。	污泥交由危废处置单位处置，与重庆海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签订有协议。结晶盐已作为副产品工业盐外售。	已落实
噪声	噪声	隔声、减震、消声等措施。	主要采用隔声、减震、消声等措施，根据验收监测结果，厂界噪声达标	已落实

### 1.2.2 环评批复中环保措施及设施的落实情况

表 1-2 环评批复中环保措施及设施落实情况

序号	环评批复要求	实际情况	落实情况
一、建设施工期中环境保护措施要求	该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确保项目在建设期间及建成后污染物达标排放。	根据走访调查，项目严格落实了“三同时制度”	已落实
二、风险防范	严格按照环评要求制定环境风险防范应急预案，落实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建立健全环境保护管理体系，加强对职工的环境保护教育，提高环境保护意识，杜绝生态破坏和环境污染事件的发生。	环评中未明确要求制定环境风险防范应急预案。处理站监理了健全的环境保护管理体系	已落实
三、主要污染物总量控制要求	本项目总量控制指标为二氧化硫 4.47t/a、氮氧化物 7.15t/a、化学需氧量 21.90t/a、氨氮 3.29t/a。在办理排污许可证时须进一步核实，并按相关规定取得排污总量。	根据污水处理厂日常运行记录，及验收监测结果，二氧化硫、氮氧化物、COD、氨氮排放总量满足总量控制要求	已落实

四、其他	项目竣工后，你单位必须按照规定程序进行环保验收。	项目正处于试运行期，并正组织环保竣工验收	已落实
------	--------------------------	----------------------	-----

### 1.3 验收过程简况

四川兴澳涪陵气田平桥水处理站于 2020 年 8 月竣工，2020 年 9 月启动验收工作。建设单位委托重庆一泓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开展了竣工环保验收工作。重庆一泓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委托重庆厦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17 日~24 日开展了竣工环保验收监测工作，根据相关要求及资料编制完成了《四川兴澳涪陵气田平桥水处理站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监测报告表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2021 年 1 月 18 日，为提高验收的有效性，在提出验收意见的过程中，建设单位组织成立了验收工作组，验收工作组由设计单位、施工单位、运营单位、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机构、验收监测报告编制机构等单位代表以及专业技术专家等组成，采取了现场检查、资料查阅、召开验收会议等方式，最终形成了验收意见，项目验收合格。

## 2 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情况

### 2.1 制度措施落实情况

#### 2.1.1 环境保护档案管理情况

四川兴澳涪陵气田平桥水处理站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监测报告表环保档案有专人负责，环保审批文件及环境保护档案资料均已归类存档，资料齐全，项目污水处理设施及水质达标情况有相应的记录，满足环评及批复的相关要求。

#### 2.1.2 现有的环保管理制度及人员责任分工

建设单位设置有专职人员负责环境保护日常管理，落实本公司的环境保护工作，协调公司与政府环保部门的工作，并制定了一系列相关环境管理制度，编制有《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公司定期组织召开公司环保情况报告会和专题会议，实时掌控公司环保工作状况，确保废水稳定达标排放。

环境及安全相关制度制定较完善并上墙，相应设施有较规范的标识标牌。

#### 2.1.3 环境保护监测机构、人员和仪器设备的配置情况

四川兴澳涪陵气田平桥水处理站项目设置有化验室，化验室配有专业化验人员负责废水进、出口水质的日常监测，满足日常运行的管理要求。

#### 2.1.4 其它

该项目在建设及试生产期间未出现过环保投诉。

## **2.2 配套措施落实情况**

无。

## **2.3 其他措施落实情况**

无。

## **3 整改工作情况**

验收期间,重庆一泓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于2020年9月进行了现场初步调查,现场存在的问题主要是危废暂存间、在线监测室等标识标牌不规范,地下水跟踪监测井尚未完成建设等,针对现场问题,提出了相应整改要求。建设单位根据整改要求,建设单位于2020年9月30日完成了整改工作。